

语言文字 · 艺术 · 性灵

中国的文字崇拜

知堂先生的《看云集》中有一篇《文字的魔力》。文中说：

“中国是文字之国，中国人是文字的国民。这是日本人时常挖苦中国人的话，但是我仔细想过觉得并不怎么冤枉……

据说那位有四只眼睛的仓颉菩萨造字的时候，天雨粟，鬼夜哭，就闹得天翻地覆，惜字圣会的大黄布口袋至今还出现在北平市上，可见不是偶然的事。张天师派的鬼画符，以至夜行不恐的手心的虎字，或者是各地都有类似的花样，等于西洋也有臭虫，但是‘对我生财’等标语则似乎是我们的特别国情了。”

余生也迟，没有见到过‘惜字圣会的大黄布口袋’和‘夜行不恐的手心的虎字’，但在儿时确曾看到过‘对我生财’和‘敬惜字纸’一类贴在墙上的口号，以及小胡同里耸立着的刻有“泰山石敢当”五个大字的碣石直到今天，许多人家的门上、墙上贴着倒置的“福”字，也仍是前者的流传。

人们认为一块刻了“泰山石敢当”的碣石可以避邪，而写了字的纸绝不可乱丢，更不可用于污秽，如果用字纸抹了屁股，那便是做了大逆不道之事！此种道理，似乎中国人个个都能心领神会，却令西洋人大惑不解。究竟以何命名称道？只好暂以一不甚确切的

说法称之为“文字崇拜”。

“文字崇拜”缘何而来 我以为,首先在于我们使用的这种象形方块汉字启源于我们祖先描绘下的种种图像,既属先人墨迹,即或是摹本的再摹本,也是无比珍贵无比神圣的。因为我们这个民族极其推崇“祖宗崇拜”;“文字崇拜”就以“祖宗崇拜”的延伸而一再发扬光大。

再者,由于我们的方块汉字是表意字,它能容纳各种发音差异的方言,维持不变的词义,从而使一切用汉字书写的书面语在我们的疆域内通行无阻,从而以其惊人的凝聚力,维系了我们这个泱泱大国的统一。如此,缘于这一凝聚力上的神威神力,使文字崇拜深深地扎根在中国人的内心。从而产生出许多中国人习以为常却令西洋人大惑不解的事例。

在中国,提出一个口号、书写一个口号,要比动手做这件事显得更加重要。譬如,文革中谁要写上一条“打倒林彪”,甚至写了打倒比林彪小得多的“四人帮”爪牙,都将以“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司令部”的书写反标罪惹来杀身之祸;但你要借某一接近这号人的机会上去打他个嘴巴,倒未必因之送命。当年毛主席题写了“一定要把淮河修好”这八个大字,在人心目中就比修建起几千里长堤、几十座水库还有价值。当然这都是几千年传统的延伸,并非今人之创造。从早期的诗云、子曰,到后来的高僧语录,天子的金口玉言,推背图上的一句谶语,领袖的一条语录,都拥有和“泰山石敢当”一样甚至更大的威力。所以不仅中国从古到今都是一个标语口号的王国,而且只要是使用汉字的国家(日本、朝鲜、韩国),无论其政体如何,也都或多或少地风行文字崇拜。我记得儿时就会见日伪统治下的北京到处写满:“建设华北,完成大东亚战争!”“增加生产,完成圣战!”“打倒英美!”“建设东亚新秩序!”这些显然出自太君老爷之口的标语口号。日本人挖苦我们是“文字之国”,他们又何尝不是!

在北京的大街上,“高高兴兴上班来,平平安安回家去”取代了

旧日的‘一慢、二看、三通过’；加强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取代了‘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我们只要细心去看，那大大小小的墙面上、标语牌上、灯箱上，有的是各种各样的标语口号，而我们中国人由于从小置身于标语口号的海洋中，竟也习以为常而多见不怪，真个是“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了”。但对那些“老外”们，尤其是西方的‘老外’们，此等文字崇拜，是颇令他们大开眼界，甚至吓一个跟头的。

曾派驻北京的美国纽约时报记者弗克斯·巴特菲尔德，为此写下他的感受说：

“中国人这种对语言具有力量的信仰，足以解释人们对标语口号的偏爱。随便走到什么办公室，总会看到墙上用红字写着‘为人民服务’。中国朋友对我说，文革期间，只要见人说‘你好，抓革命，促生产’，那就什么事也没有，当然也可以引用毛泽东其他语录。这并不是什么当代发明，清代的皇帝们就曾命令各地官员遍布皇上圣旨，以规劝训导乡村农民。台湾的国民党人也极力将官方的情绪诉诸墙壁，不过台北街头的标语通常是‘反攻大陆’。”

“这种对词语具有力量的信仰，也支配着中国人为子女所起的名字。……一般地说，妇女取名多意味着飞鸟的优雅、花卉的艳丽，或者妇女本身的某种气质。而男孩的取名，则多着眼于促成意志和勇气。

然而 1949 年之后，中国的父母们开始显示出对新中国政府的忠诚，为子女选取的名字也发生了变化。无论对男孩和女孩，中选率最高的字要算‘红’。我认识的一个朋友就叫王小红，另一位则叫王要红，还有一位叫王永红。不少父母偏爱‘卫东’，意即保卫毛泽东。……

随着政治权力的变换，某些名字给人带来了悲剧。某位外交官的女儿回忆说，她高中时期有一姓李的女同学，家中有三

姐妹。其父系老红军，当上将军，爱国热情更增。他为家中三个女儿分别取名‘爱国’、‘爱民’、‘爱党’。到了文革时期，有些幼稚的红卫兵发现，若将三人姓名按纵行排列，那就成了‘爱国民党’，于是犯了弥天大罪，立即抓起来关进监狱。

文革期间，红卫兵们也把北京的原外国公使馆驻区改名叫‘反帝路’，而通向苏联驻华使馆的那条胡同则叫‘反修路’。

.....

中国人坚信名称十分重要，相应地也非常重视确保名称与内容相一致。这表现在‘戴帽子’。……几十年来，有几百万人被戴上各种帽子，‘戴帽子’一词可算现在中国的词汇术语最令人伤心的一个。”（引自弗克斯·巴特菲尔德著《苦海沉浮》）

也许是出于职业技能，这个美国记者对于异质文化确有极其敏锐的洞察力，他一下子就抓住了中国文化深层的实质性问题。当然，中国古往今来文字崇拜的实例远不止于他发现的这些；中国人不仅重视人的名字，为王朝定国号，为皇帝定年号、庙号、谥号更其神圣。而当年皇帝祭天、家人祭祖，也都不过是朝着一块写了字的“神主”木牌牌磕头。至于书写皇帝的圣名和某些尊贵人物的名字的抬头、提格、避讳缺笔，以及文革期间黑牌子上给人名字上打的黑叉叉，还有那威力无比的大标语、大字报，都无一不与“文字崇拜”有着深厚的不解之缘。

“语序”趣谈

中国的汉语可以说是世界上最简捷的语言，它一个字就是一个语素(Morpheme)，简单明确，机动灵活，表意清楚。例如英语中的“去”，就要用 go、went、gone、goes、going 多少不同的字来表达，而汉语中却是我去、你去、他去、现在去、过去去、将来去、正在去，都用一个去字，要比英语干净利落得多。又如汉语“我爱他”、“他爱我”，用的是同样的三个字，掉换一下前后顺序，就表达了两种不同的意思。而英语却是“I love him”、“He loves me”，一下子三个字都变了。在中国人看来，这简直是吃饱了撑的，自己跟自己找麻烦。

为什么“我”与“他”顺序一调语意大改呢？这大概与我们中国人特别重视排座次有关。“天、地、君、亲、师”的顺序不能调，毛、刘、周、朱、陈的顺序不能调，一调就会乾坤颠倒。这种排座次反映在语言中，就是语序一更语义大变，甚至黑的变白的，褒的变贬的，输的变赢的，香的变臭的。如：

“有啥吃啥”与“吃啥有啥”。

“屡战屡败”与“屡败屡战”。

“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与“查无实据，事出有因”。

有时汉语的语序在语义上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如：“中国队大胜美国队”与“中国队大败美国队”都是中国在先，美国在后，那就

不管你用“大胜”或“大败”，其语义都是“中国队赢了，美国队输了”。

记得闻一多先生有一首题为《我是中国人》的短诗：

“我是中国人，

我要爱中国。

今天中国不得了，

以后中国了不得！”（仅凭记忆，未核对原文）

“不得了”与“了不得”仅两字调换顺序，词义却乾坤大变。

叠字趣谈

汉语喜欢用叠字，有许多用叠字组成的多音词，不仅文言和书面语里用，白话口语里也用，叠字有的用于动词，有的用于形容词、名词和副词。

“暑假里我在家看看书，有时也打打牌、逛逛街、跳跳舞、听听音乐(动词)。”

“他的那位女朋友皮肤白白的，头发黑黑的，再加上高高的个儿，水汪汪的一双大眼睛(形容词)。”

“好好搀着你姥姥，慢慢走，顺顺当当地送到家(名词、副词)。”

“高高兴兴上班来，平平安安回家去(副词)。”

古代诗文中叠字更多，像《诗经》里的句子“桃之夭夭”“采采卷耳”“采采芣苢”“燕燕于飞”“悠悠我思”“习习谷风”。又如《古诗十九首》中的一首：“青青河畔草，郁郁园中柳。盈盈楼上女，皎皎当窗牖。娥娥红粉妆，纤纤出素手。”但叠字用得最多最巧妙的是一首罗洪光的《醒世诗》：

“有有无无且耐烦，
劳劳碌碌几时闲？
人心曲曲弯弯水，

世事重重叠叠山。

古古今今多变改，

尘尘世世有循环。

安安分分随时过，

苦苦甜甜命一般。

英语有没有使用叠字的例子呢？似乎很难找到。他们从来不说“Sing Sing Song（唱唱歌）、read read book（看看书）、take take tea（喝喝茶）”。此外，我们称奶奶他们称 Grand mother，我们称谢谢他们称 Thank，也皆非叠字。

音译、义译与洋泾浜语言

鲁迅先生在《坟·看镜有感》中说：“汉唐虽然也有边患，但魄力究竟雄大，人民具有不至于为异族奴隶的自信心，或者竟毫未想到，凡取用外来事物的时候，就如将被俘来一样，自由驱使，绝不介怀。”接着他又说：“一到衰弊陵夷之际，神经可就衰弱过敏了，每遇外国东西，便觉得仿佛彼来俘我一样，推拒，惶恐，退缩，逃避，抖成一团，又必定想一篇道理来掩饰，而国粹遂成为孱王和孱奴的宝贝。”这里所说的我们汉唐两朝的祖先所“取用”的“外来事物”到底指的是什么呢？当然既包括了物质文明也包括了精神文明，甚至还包括了语言。一如鲁迅先生在《热风·不懂的音译》一文中举出的“靴、狮子、葡萄、萝卜、佛、伊犁”等名物，就既是当年引进中国的新事物、新物种与新概念，也是随着这些舶来品一并进入汉语的异语（波斯语、梵语）词汇。从唐朝到今天，我们一直在“毫不为奇的使用”着这些词汇，从没有人认为“靴子”“狮子”“葡萄”“萝卜”曾经一如今天的“的士”(Taxi)、“迷你”(Mini)、发烧音响(Hi-Fi)一样，也是一种“洋泾浜”，而非中华土产。

我并不认为“的士”之称优于“出租汽车”和“计程车”，也不认为“迷你”优于“微型”和“袖珍”，更不认为“发烧音响”优于“高保真音响”。但语言是个约定俗成的东西，译名的确定权掌握在广大群

众手中，领导和专家的舆论导向有时并不生效。

自我国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大量新事物的传入、新技术的引进，也传进了许多汉语里没有的新词汇。太多的新词汇使人们无暇去绞尽脑汁想出令众人满意的好译名，于是便先以音译充当急就章。再以后，这些音译的词汇有的竟被长期延用，逐渐为汉语所吸收，竟至不为国人称异，而为人认作大中华的土产了。这便如上文所例举的“靴子”、“狮子”、“葡萄”、“萝卜”一类，以及近代传入的“沙发”(Sofa)、“苏打”(Soda)、“咖啡”(Coffee)、“白兰地”(brandy)、“咖喱”(Curry)、“巧克力”(Chocolate)、“可可”(cocoa)、“沙拉”(Salad)一类。

另有一部分音译词汇，以音译流传的寿命或长或短，最终为义译所取代。如“电话”取代了“德律风”；“民主”取代了“德谟克拉西”；“资产阶级”取代了“布尔乔亚”；“胶卷”取代了“菲林”；“霍乱”取代了“虎列拉”。有趣的是，有一些译名既是音译又是义译，我们称之为音译与义译结合（简称音义结合），其译名语音相近，词义准确，堪称译名中之圭臬。如“嬉皮士”(Hippie)；“雅皮士”(Yuppie)， “披头士”(Beatles)， “盖世太保”(Gestapo)；“席梦思”(Simmons)等等。

译名的流传取舍所反映出的大道理就是，领导和专家的话都算不得数，只有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只有广大群众的认可，才能为译名定终身。就当前来看，音译的词汇一下子涌出一大批，而且由“的士”又延伸出“打的”、“面的”、“的哥”一类，也多少有失文雅，不过这也没什么可怕的，因为随着经济的飞速发展，一旦中国跻身世界经济大国、科技大国，所谓的“洋泾浜”语言也是有来有往的。即或是现在的英语中，也充斥着许多由汉语音译的洋泾浜英语呢。此等实例如：Silk——丝（按我国古代读音音译至印欧语系）；Tea——茶（以福建语音音译）；Litchie——荔枝；Ginseng——人参；Yamen——衙门；Mahjong——麻将；Kowtow——叩头；

Tipao——地保;Fengshui——风水等。

所谓洋泾浜语,首先是一种语言间的渗透,但这一渗透是一个特定的经济背景下进行的,因此,它同时也是一种强势经济对弱势经济侵袭时留下的文化痕迹。因此,不仅不同语系、语种间有洋泾浜语,同属一国不同方言间也有洋泾浜语。远在三四十年代时,上海是中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有些上海话就成了内地的洋泾浜语。甚至操地道湖南方言的毛泽东主席也在他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和《反对党八股》中,使用了“亭子间”、“瘪三”这样的地道的上海方言词汇。而在当前的改革开放的形势下,由于广东的经济发展领先于全国,某些广东话的方言词汇也成了内地的洋泾浜语,什么“炒鱿鱼”(解雇)、“炒更”(从事第二职业)、“打的”(乘出租汽车)、“埋单”(餐桌上付账)、“帅哥”(漂亮的男青年)、“靓女”(漂亮的女青年)等等。

愚见以为,大量的洋泾浜语的出现,正体现着我国改革开放后经济起飞,交流加速,形势一派大好,夫们大可泰然处之,大可以按鲁迅先生所说的,一任其“自由驱使绝不介怀”,完全无需“推拒,惶恐,退缩,逃避,抖成一团”。而经过若干年后,一部分洋泾浜语或消声敛迹,或为更好的义译词汇取代,而另一部分也会长期延用,逐渐为汉语所吸收,像靴子、狮子、葡萄、萝卜一样一直延袭到今日。当然也有像“维生素”取代了“维他命”;“青霉素”取代了“盘尼西林”;“涤纶”取代了“的确良”一类的。音译这个急就章最终还是为意译所取代了。

“儿话韵”与北京民间说唱

西方语言是多音节语，大多数词语都有两个以上的音节，那些由两个词连缀起来组成的复合词，音节就更多，如 blackboard 黑板）就有五个音节。而一字一音的汉语，两字相连就是双音词，三字相连就是三音词。不过有时两字相连仍是单音词，只是原有的字音有所改变，这就是北京人用得颇多的儿话韵。如：

“侄儿”不读 zhi er,而读 zheer。

“孩儿”不读 hai er,而读 haer。

“盘儿”不读 pan er,而读 paer。

“堆儿”不读 dui er,而读 duer。

北京以外的各省人都不会用儿话韵拼读。如果你让一个广东人读“馅儿饼”(xian bing)，他的发音仍然是三个音节的 (xian er bing)

北京人的儿话韵不仅使原来的读音发生了变化，既变了音也转了韵，而且两个字发一个音。由此引出的一个有趣的后果是：在北京的一些民间说唱中，利用儿话韵使本来押不上韵的唱词押上了韵，而且听起来十分悦耳动听。罗常培先生谈到儿话韵时曾举了一首北京民谣：

小小儿子，

坐门墩儿，
哭哭啼啼要媳妇儿。
要媳妇儿干吗？
点灯说话儿，
吹灯坐伴儿，
到明儿早晨梳小辫儿。

在我的记忆里，这种利用儿话韵形成具有特殊幽默感的韵文，首推北京的一些民间说唱。令我事隔数十年不忘的是诞生于 50 年代初的两首单弦排子曲《思想问题》和《四支枪》：

“说有哪么一个人儿，／实在是邪门儿，／背晃歪低头不语儿，／牙咬着嘴唇儿，／两眼发直儿，／净出神儿。

皆因是在检讨的会上，／他被批评了一顿儿。／说的是，／他学习不努力儿，／工作不积极儿，／小组会上他充盹儿，／叫他发言他没词儿，／闲来没事儿，／他啊，／他竟想爱人儿，／喜怒哀乐全没准儿，／八成是思想上有了问题儿。”

——《思想问题》

另一首《四支枪》仅录其开头的一段：

“八角鼓儿响花拉儿，／唱一段岔曲单弦儿。／有一堆大小的枪支，／说闲话儿，／一个个热烈的发言儿，／实在是好玩儿。

说三八大盖儿，／瞧了瞧四周圈儿，／安东式首先搭了岔儿，／说我先发言儿，／把历史来说一遍儿，／同志们别起哄，／我可最爱烧盘儿。……”

——《四支枪》

这两首单弦的曲词，已不记得出于何人之手（是否沈彭年？）当年由曹宝禄演唱，经常在北京广播电台播放。单弦也好，大鼓也好，我都不过是个一般的听众，但这两个唱段却让我事隔四十余年仍能背诵，就不能不说是儿话韵的功劳了。

假做真时真亦假

——漫话中国叠石艺术

看过《红楼梦》的人无不为大观园优美的园林景色所吸引，它究竟是哪一位园林大师的杰作呢？翻开《红楼梦》第十六回，讲得很明白：“全亏一个胡老名公，号山子野，一一筹划起造。”^[66]堆山凿池，起楼竖阁，种竹栽花，一应点景，又有山子野制度。”山子野顾名思义是一位擅长堆假山的人，他胸怀丘壑，清雅超群，因而担任了大观园的总设计师。

《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巧妙地给大观园的设计人安排了一个雅号是有道理的，古来的造园家几乎没有一个不擅长叠石，像明末著名的造园家计成（字无否）在他所著的世界上最早的造园学著作《园冶》一书的自序中说：“……润之好事者，取石巧者置竹木间为假山，予偶观之，为发一笑，或问曰：‘何笑？’予曰：‘世所闻有真斯有假，胡不假真山形，而假迎勾芒者之拳磊乎？’或曰：‘君能之乎？’遂偶为成壁，睹观者俱称俨然佳山也，遂播闻于远近。”从《园冶》自序这一段话来看，计成这位造园大师，同时也是著名的叠石家。此后，像清代的石涛（大涤子、苦瓜和尚）、李渔（笠翁）、戈裕良、张南垣、张然父子莫不如是。而张氏父子的后人，一直世袭担任着清代宫廷园林设计和堆叠假山的职务，这一家族号称“山石张”。有清一代帝王苑囿和离宫别馆，像北京的颐和园、圆明园（已毁）、承

德的避暑山庄，现存的叠石大都出自“山石张”之手。

叠石名家与造园大师两位一体，足以说明叠石在园林艺术中占据了重要的地位。叠石也是中国特有的造型艺术。

叠石又称叠山，宋李诫《营造法式》著录称叠石山，明计成《园冶》称掇山，俗名假山、堆假山。中国园林，中的叠石远在汉代就见于著录。《三辅皇图》中记：“梁孝王好营宫室苑囿之乐，作曜华宫，筑兔园，园中有百灵山，肤寸石，落猿岩，栖龙岫。”又记：“茂陵富民袁广汉……于北邙山下筑园……构石为山，高十余丈，连延数里。”《洛阳伽蓝记》中记载北魏张伦造景阳山：“有若自然，其中重复岭，嵌崱相属，深谿洞壑，逦逦连接……崎岖石路，似壅而通，峥嵘涧道，盘行复直。”《癸辛杂识》中记北宋艮岳时说：“前世叠石为山，未见显著者，至宣和艮岳始兴大役。”从以上几段著录中可以看出，中国叠石艺术几乎是和中国园林同时诞生，又伴随着大规模的园林、苑囿建设而发展。它始终在园林中占重要的地位。

组成中国园林的诸要素，不外乎自然的花、树、池、鱼和人工的亭、台、楼、阁、廊、榭、轩、馆，和半自然半人工的叠石假山。古代的中国园林都有生活起居的职能，因而园内建筑所占比重极大，要使众多的人工的建筑物和自然的花木池鱼有机地结合，构成园林中的景，除了建筑本身要突破原有的法式，在体量、空间、平立面、色彩、装修、群体组合各方面，因地制宜、活变机巧外，更重要的是利用半自然半人工的叠石穿插其间，使建筑、水、花木都分别与叠石有机地结合起来；由叠石将其串联一体，使本来不谐和的旋律谐和起来，组成各种不同意趣的景；再由众多不同意趣的景，相互转换相接，完成一曲优美的园林交响诗。

中国园林中的景大抵都环绕着一组建筑群为中心，因而建筑群组合就必须突破那一正两厢四合院式的呆板格局，而采取因山构室；使其高低起伏，虚实呼应，曲折多变，错落有致。北京北海琼岛塔山上的建筑就是因山构室的成功实例。清乾隆琼岛塔山四